

证券代码: 300448

证券简称: 浩云科技

公告编号: 2017-049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1月7日，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首期激励计划中的5名激励对象李彦志、范茂杰、郑晨龙、黎活强和林曼娜离职失去激励资格、第二期激励计划中的2名激励对象黄志强和刘佳齐离职失去激励资格，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前述7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9,220股，公司本次关于回购注销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

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将从218,370,659元减少至218,291,439元。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随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7日